

关于印发亳州市谯城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路政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各执法队：

为进一步加强公路路政管理工作，推动形成公路交通高质量发展合力，服务加快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的美好愿景，深入贯彻《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全国“路政宣传月”活动的通知》（交公路明电〔2024〕71号）和《安徽省2024年“路政宣传月”活动方案》等文件精神，现制定全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开展2024年“路政宣传月”活动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落实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公路人人护、路畅心舒畅”为主题，以担当促作为、以公开促规范、以服务得民心，努力形成社会共治、行业支持、全民参与的公路安全保护良好氛围，为奋力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努力当好中国式现代化的开路先锋提供服务和保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理念创新、方式创新，精心组织策划，加强舆论引导，广泛利用各种媒体和渠道宣传我区公路路政管理工作。

二、组织领导

成立大队“路政宣传月”宣传领导小组。

组长:马锋民

副组长:张月涛、孙修民、王会喜。

成员:张宏伟、戴小杰、李红、李涛、李继周、祝崇华、李阳、王雨露、冯海燕、燕飞、吴兵、高鹏、李铁龙、王建国、王新峰、陈光明、杜家安、张延龄、薛高峰、杨杰。

下设办公室:

主任:高鹏

副主任:李铁龙

成员:盛海峰、巩玉飞、魏军、张振启、贺继斌、李曼。

三、活动方案

(一)各执法队,重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安徽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深入解读《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关于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交公路发(2017)173号)、《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国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函(2020)298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大件运输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交办公路函(2022)160号)等政策文件,作为本次活动的宣传重点。

(二)现场设立固定宣传台,把特制专门的宣传彩页,关于超限超载运输的危害及典型案例等,散发到群众手里。

（三）各个执法队，树立人民至上理念，坚守安全底线。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决扛起安全生产政治责任，坚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强化事故教训汲取和举一反三，深刻解读货车违法超限超载治理、大件运输全链条监管、涉路施工许可管理等工作要求，推动交通运输事业发展行稳致远。

（四）聚焦路政主责主业，宣传便民举措。围绕“保护路产、维护路权”内核，促进提升路域环境治理、公路执法效能和路政巡查质量，积极宣传多部门集中治超 20 年期间取得的成效，探索新科技、新模式在路政管理和服务群众方面的应用，深入解读大件运输许可服务数字化提升、“高效办成一件事”等利企便民政策，让群众更好地理解政策、用好政策。形成月报制，和每月上报的安全隐患相结合。每月 30 号前报执法七队和执法大队综合股。

（五）路政工作开展情况，每个月上报 1 次活动开展情况及工作总结。

（六）集中开展涉路违法活动专项整治行动。针对超限超载运输、违法设置非公路标志、违法占道经营、盗窃公路设施等重点违法行为，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一次集中专项整治，查处一批严重影响国省干线，县乡公路安全的案件，进一步巩固路政执法专项整治成果，确保公路产权完整，更好地服务公众安全便捷出行。

四、活动方式

（一）开展形式多样“守护公路 20 年”主题宣传，展现守护公路安全奋进之路。2024 年是多部门集中治超 20 周年，也是我省施

行《安徽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10周年。各单位要统总结、全面回顾治超工作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公路基础设施、改善交通运输环境等方面取得的重大成果和辉煌成就。有条件的单位可组织“守护公路20年”主题系列宣传，以图像、短视频、微短剧等展览形式，全面总结“非现场执法”工作成效，回顾治超工作20年来的风雨历程，展示治超在践行为民理念、强化责任落实、深化依法治理、创新监管方式、完善治理体系等方面的实践和经验。总结提炼治超不同时期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和典型案例，分析新形势下治超工作面临的问题和挑战，通过主题宣传报道、治超站点开放日、典型人物专题采访等活动，引导公众了解、支持治超工作，形成人人参与、群策群力的社会共治氛围。

(二)开展大件运输“护航2024”专项行动，筑牢保障大国重器运输之基。组织开展大件运输“护航2024”专项行动，继续通过上门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深入与本辖区重大装备制造企业和重大建设项目业主的沟通对接，进一步完善“一对一”联络员服务机制，及时了解大件产品订单信息，主动提供运输路线、车型、装载方式等建议，依法提供高效率、高品质的精准服务。加强大件运输护送管理和服务，主动向大件生产和运输企业宣讲大件运输护送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对协调难度大，护送要求高、社会力量确实无法独立完成护送的，经承运人申请，可联合相关部门提供大件运输监护服务。要加强对货物吨位重、跨省数量多、运输难度大等典型大件运输案例的宣传报道，继续通过网络直播、

互动交流等方式，展现交通运输部门为大件运输保驾护航的担当和作为，助力大件运输产业发展跑出“加速度”。

(三)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便民之策。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会同相关部门落实好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针对涉及涉路施工许可事项，在合法合规基础上，配合相关部门优化联合审批办事流程，推动申请表单多表合一，简化办事材料，实现统一受理和跨领域集成办理，提供“一件事一次办”“一类事一站办”服务，减轻企业负担，最大限度利企便民。通过多种形式，加强涉路施工许可培训和宣传，力争做到“四个一”：组织一次现场咨询，举办一期许可培训，开展一场执法现场观摩，走访一处涉路施工现场，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四)聚焦“行业内核驱动”，践行以路兴业融合发展之道。以党建为引领，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党建+路政”普法宣传，充分发挥“一个支部一堡垒，一名党员一面旗”的先锋模范作用，切实发挥“以路兴业、以路富民”的“助推器”作用，组织开展公路路政文化宣传，分享路政管理工作成就，讲述感人至深公路故事。利用服务大厅、工业园区、在建工地、收费站及服务区等场所，开展更加广泛、更具影响力的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各地主流、新兴媒体的宣传作用，鼓励各方参与，指导基层执法站所举办“5·26”“群众体验日”“媒体开放日”等互动形式的活动，让

群众能够身临其境感受路政工作，提升公众对公路行业的认同感。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执法队、大队机关各股室要高度重视，把“路政宣传月”工作作为公路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专门人员，确保人员到位、工作到位。要以“路政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加快建立健全路政管理的长效宣传机制，深入有效地开展路政宣传工作。

(二) 狠抓落实，制定细化方案。各执法队要结合辖区实际，认真研究制定“路政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落实宣传责任，明确宣传任务，细化实施要求，切实抓好落实。

(三) 严格把关，注重宣传质量。各执法队要结合“路政宣传月”活动，紧紧围绕路政管理工作，不断提高信息宣传质量。活动开展期间，凡涉及路政管理工作的重大(敏感)信息，外宣材料均须经局法规股及大队法治股审核后，由执法七队会同综合股发布，形成程序规范、各方配合、重质增效的路政宣传工作新格局，确保“路政宣传月”活动卓有成效。

亳州市谯城区交通运输局
亳州市谯城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4年5月9日